



LEGALDAILY



法学院

法制日报

星期三
2017年7月19日

10版

11版

12版



全国政法大学“立格联盟”第八届高峰论坛举行



本报济南7月18日电 记者 蒋安杰 姜东良 今天,全国政法大学“立格联盟”第八届高峰论坛在山东举行。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所长蒋惠岭、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副巡视员宋殿毅、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司副巡视员王

红、中国政法大学党委书记胡明,山东政法学院党委书记李玉福等分别致辞,山东政法学院院长吕涛主持开幕式。8所政法高校的党委书记、校长、副校长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出席论坛。
“立格联盟”成立于2010年,是全国政法大学交流研讨平台,其名称由英文legal音译而来,寓意“建立规则、建立规格、建设制度、树立标准”。联盟的建立,旨在共享优质法学教育资源,促进法学教育规范发展,提高法律人才培养质量,为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贡献应有力量。
2017年5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政法大学座谈会上”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项长期而重大的历史任务,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培养大批高素质法治人才。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为我国法学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指明了新的方向,经“立格联盟”各成员高校会商,确定本届高峰论坛的主题为“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

制。西北政法大学校长杨宗科表示,西北政法大学将全面贯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科学定位法治人才培养目标,改革法治人才培养教学方式方法,构建中国特色法学学科体系,完善法治人才培养协同机制,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推进法学教育改革,努力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法治人才。甘肃政法学院院长李长玉指出,法学教育规模空前,但难以满足国家和区域法治建设需求,在注重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尚未形成。甘肃政法学院将深化法学教育改革与创新,为西部特别是西北地区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上海政法学院院长刘晓红指出,如何在法学教育中加强德法兼修是政法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的重大命题。政法院校应以立德树人作为根本,德法兼修作为培养机制,进而构建符合德法兼修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设置、实践教学环节、评价机制等,培养符合社会主义需要的高素质法治人才。山东政法学院院长吕涛认为,应从“德”和“法”两个维度上思考,中国特色法学教育的培养要求是德法兼备,培养过程是德法兼修,培养目标是高素质的法治人才。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制度中美研讨会举行

本报讯 记者黄浩 近日,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美国耶鲁大学法学院联合举办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制度中美研讨会”在耶鲁大学北京中心举行。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高伟教授、耶鲁大学蔡中曾中国中心执行主任罗彬(Robert Williams)、春播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兼CEO王昕分别致辞。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法制司国家食品药品稽查专员陈涛、农业部政策法规司执法监察处处长李迎宾、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法规司司长谢晓国、食品安全领域三大主要监管部门代表参加了此次研讨,并就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与食品安全法的历史脉络、发展及实施现状展开讨论。来自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驻华办公室、加州大学、耶鲁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中美政府、学界代表出席了研讨会。
民以食为天,食品的源头在农业和农产品。在我国有两部法律确保从田间到餐桌的食品安全:食品安全法在2015年已进行修订,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于2006年颁布,至今颁布实施已有11年,目前已启动修订。在这样的背景下,与会专家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修订的宏观背景进行分析,包括中美食品安全法律规定、监管制度以及社会文化环境做了分析与对比。
曾深度参与食品安全法修改的高伟教授在演讲中指出,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修订,需要处理与食品安全法各个方面的衔接问题,更加侧重于源头治理,同时要处理好其在整个的中国农业产业体系中的地位,同时修法时要确立风险防范原则和合作原则。
耶鲁大学蔡中曾中国中心执行主任罗彬表示,建立一个有效的、整合的“农场到餐桌”的监管体系面对很多挑战,而在日益全球化的经济和粮食供应相互联系背景下,中国和美国都不能单独解决这些挑战,但希望双方可以彼此合作,一步一步地改善社会状况。此次会议,既有中外产学研各方参与,更针对中国和美国的实际需求展开深入研讨,进一步扩展了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的在国际、国内、理论、实务界的学术影响力。

《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发布

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黄进详解标准的制定背景过程和主要内容

□ 本报记者 蒋安杰

今天,记者从全国政法大学“立格联盟”第八届高峰论坛上获悉,《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15)》白皮书及《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同时发布。该标准是如何产生的,标准的内容如何?对中国法学教育将会产生怎样的影响?论坛期间,记者特别采访了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黄进。

制定背景

记者:黄校长,今天中国8所政法院校的相关领导汇聚,也是为见证《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发布吗?请您简单介绍一下制定的背景。

黄进:“立格联盟”即全国政法大学“立格联盟”,是全国政法类大学联盟,由英文legal音译而来。选用“立格”二字,有建立规则、建立规格、建设制度、树立标准的意蕴。2010年5月30日,法学教育的5所名牌政法院校: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西北政法大学成立该联盟。目前,随着“立格联盟”影响力的逐渐扩大,山东政法学院、甘肃政法学院、上海政法学院也相继加入,“立格联盟”高校已扩展到8所政法类院校。“立格联盟”以“立格”为首,就是要为中国的“立格”作出贡献,即一如既往地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担当重任,努力奋斗。也要为中国法学教育“立格”,即为法学教育的规范化、为中国法律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贡献力量。这一成立愿景自始而生,经历8载,初心未变。我们坚信,待时机成熟,“立格联盟”必将成为中国法学教育“立格”,引领中国法学教育的规范化。

今年5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提出我国法学教育应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为国家全面依法治国培养更多的高素质法治人才。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时的重要讲话,为中国法学教育的发展指明了发展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同时也为“立格联盟”为中国法学教育“立格”提供了历史机遇。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视察中国政法大学时的讲话,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为政法领域队伍建设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我们拟在第八届立格联盟高峰论坛上发布《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真正实现“立格联盟”的成立愿景,为中国法学教育的规范化作出表率,为中国法学教育的国际化奠定基础。

制定过程

记者:《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是自何时启动的?如何制定的呢?

黄进:《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教学质量标准》



黄进 中国政法大学校长

议,集中讨论,争取达成一致,通过修订《立格联盟标准》,真正以实际行动为中国法学教育“立格”,引领中国法学教育的规范化发展。

《立格联盟标准》主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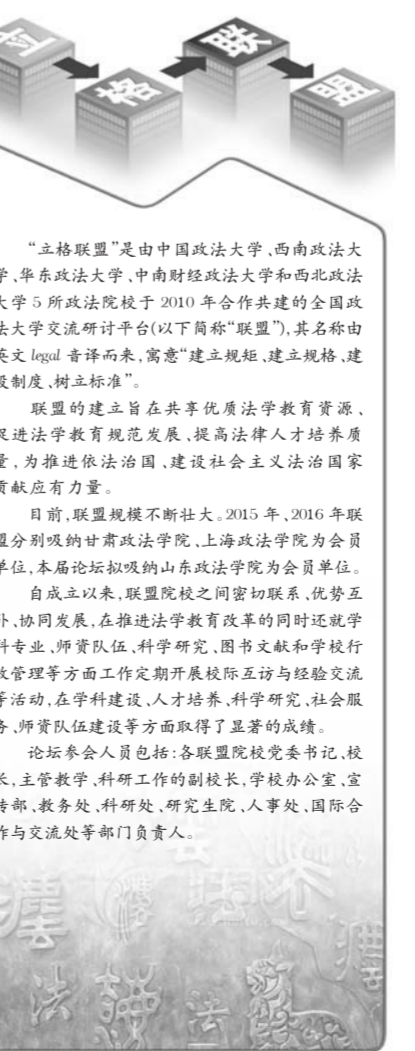
记者:黄校长,《立格联盟标准》的基本脉络是什么?请您详细介绍一下该标准的主要内容?

黄进:目前,《立格联盟标准》主要分为十个部分,分别是概述、适用范围、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课程体系、教学规范、教师队伍、教学条件、教学效果和质量保障体系。每个部分对应立格联盟院校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一个环节,整体上构成了立格联盟院校教学质量的标准体系。
第一,概述。主要梳理了《立格联盟标准》设立的目的,其中尤其吸收了甘肃政法学院“规范法治人才培养标准”的建议,并对制定的其他依据进行了梳理,界定了法学专业的基本属性,尤其是确定了法学专业职业教育的根本属性。
第二,适用范围。这部分主要界定了《立格联盟标准》适用的专业对象,也就是法学专业,对应学科代码是030101K。
第三,培养目标。主要从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素质两个层面,同时也结合了国家和社会的需求进行界定。本部分还对培养目标的修订提出了具体要求。
第四,培养规格。这部分主要从学制与学位、知识要求、能力要求和素质要求四个层面进行了规范。西南政法大学对学制的最高期限提出了建议,经过讨论,我们予以吸收,将其界定为6年。
第五,课程体系。这部分是标准的重点所在,在总体框架部分,我们吸收了西北政法大学的建议,将课时界定为不少于45分钟。在专业课程设置的专业必修课上,我们采取了“10+X”的界定模式,10为各个院校必须开设的必修课,“X”为各校自选的必修课,各个院校反馈意见在这一部分比较集中,我们经过审议,将“X”设定了最小值,也就是“4门”自选必修课。今天,我们可以集中讨论一下这一设定是否合适。在实践教学部分,根据西北政法大学和甘肃政法大学的建议,我们明确了一些具体形式的实践教学,并将课堂外实践教学的学分比例设定为15%,这也是我们今天讨论的重要内容。
第六,教学规范。主要从教学过程规范和教学行为规范两个层面进行界定。
第七,教师队伍。本部分从教师专业背景和教师水平要求两个大的层面进行界定,内容涉及到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教师职业伦理和教师专业水平,也涉及到具体的师生比以及教师的实践经验和海外经历等内容。一些院校对师生比要求有异议,但考虑到我们的标准不能低于国家标准,所以这一块要求,我们暂时没有调整,仍然要求是1:17,今天也供大家讨论。
第八,教学条件。主要包括信息资源要求、教学设施和教学经费要求三块内容。一些院校对集体实习、场地和生均经费有所保留,但本部分内容

基本上不高于国家标准,因此,我们也没有大的调整,仍然留待今天讨论。

第九,教学效果。主要从课堂教学效果、教学成果和生源与就业三个层面界定。西北政法大学提出要具体界定评价的形式,我们予以了吸收。甘肃政法学院提出要补充鼓励学生去西部和基层就业,我们也吸收了这一建议。
第十,质量保障体系。这一块实际上是比较重要的内容,在具体操作上,标准以指导性纲领为原则,只是从质量保障目标和质量保障规范与监控进行了指导性要求,没有具体细化,各院校可以结合自己的情况,建立自己的质量保障体系。

以上就是我们面前的《立格联盟标准》的基本脉络,由于各个学校具体情况各异,我们不能照顾所有的具体情况,加上制定标准的各种条件所限,难免存在各种疏漏之处,这里我们抛砖引玉,请各位专家讨论,并争取经过审议,通过这一标准,形成我们“立格联盟”成立以来的标志性成果,引领中国法学教育的规范化发展。
本报济南7月18日电



人大举办2017年卓越法律人才夏令营



本报讯 记者王斌 近日,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举行“2017年卓越法律人才夏令营”,经过严格筛选,来自全国知名高校的260余名优秀大学生入营。此次夏令营旨在选拔热爱法学专业的全国优秀大学生通过推荐免试攻读法学硕士和法律硕士,同时为广大大学生提供了一个高质量的学习交流平台。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时延安教授、杨东教授、党委副书记陶芳老师等出席开营仪式并分别致辞。在名家讲座环节,王铁教授、张翔教授、郭永教授分别以“民法总则的时代精神与中国特色”“法学何为”“财产法中的‘朝阳’”为主题做了3场精彩的学术报告。

7月10日,法学院“2017年卓越法律人才夏令营”闭营仪式正式举行。法学院院长韩大元教授,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林嘉教授,副院长胡朝光教授、时延安教授,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杜焕芳教授出席了闭营仪式并为合格营员颁发了夏令营结业证书。学院领导分别致辞表达了对同学们的美好祝愿,并充分肯定了同学们在夏令营中的优异表现,希望大家珍惜与法学院的缘分。在闭营仪式上,很多同学通过唱歌、朗诵等形式展示了自己的才艺,并分享了他们参加本次夏令营的感受。

迄今为止,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卓越法律人才夏令营”已成功举办三届,法学院秉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利用夏令营挖掘和吸纳优秀生源,提高了招生工作的质量。本届夏令营的成功举办,充分展示了法学院的学科实力,扩大了学科的品牌影响力。同学们在夏令营中,不仅收获了友谊,开阔了眼界,也充分感受到了法学院的学术氛围和人民大学这一流学府的深厚底蕴。

西政入选重庆市2011协同创新中心

近日,记者从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公众信息网获悉,西南政法大学牵头组建的“知识产权保护协同创新中心”成功入选重庆市第四批重庆市2011协同创新中心(文化传承类)。“知识产权保护协同创新中心”由西南政法大学牵头,联合重庆市知识产权局、重庆市两江新区知识产权法庭、重庆知识产权学院三家核心协同单位共同组建,以文化传承类协同创新中心入选,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师资队伍等方面工作定期开展互动交流与经验分享等活动,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师资队伍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论坛参会人员包括:各联盟院校党委书记、校长、主管教学、科研工作的副院长、学校办公室、宣传部、教务处、科研处、研究生院、人事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等部门负责人。
据了解,“2011计划”全称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是继“985工程”、“211工程”之后,国务院在高等教育系统的又一重大战略举措。根据《重庆市高等学校2011协同创新中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协同创新中心是由政府引导推动、高校牵头组建、国内外创新力量参与、特色鲜明、形式多样、运转高效、相对独立的协同创新运行体,涵盖面向科学前沿、面向文化传承创新、面向行业产业以及面向区域发展四种类型。协同创新中心分国家级、市级、校级三个层面成体系进行建设。校级协同创新中心在培育建设并取得显著成效的基础上,可申请认定市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
(来源:西南政法大学校园网)